

附錄一：數學六年級升七年級銜接處

編號	六年級之能力指標內容	82 年課程標準學生之學習內容	說明與建議
N-3-1	能延伸非負整數的認識。	認識「億」、「兆」之位值。	
N-3-2	能嘗試理解乘、除的直式算則。	已達成。	
N-3-3	在具體情境中，理解通分的意義並運用通分解決異分母分數的合成、分解問題	僅認識通分的意義，並未運用通分解決異分母的合成、分解問題。	編寫 1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
N-3-4	在具體情境中，解決分數乘以分數的問題，進而形成分數倍的概念。	僅解決分數乘以整數（整數倍）的問題，而未解決分數乘以分數的問題，進而形成分數倍的概念。	編寫 2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
N-3-5	能延伸小數的認識到三位以上（小數），並解決生活中與小數有關的加、減、乘、除問題。	已達成。	
N-3-6	在具體情境中，在具體情境中，能用分數、小數表示除的結果（除的結果為有限小數）。	已達成。	
N-3-9	能理解同類量中不同單位間的關係，並做化聚活動（可以有分數、小數）。	已達成。	
N-3-10	認識生活中使用的大的測量單位，如：千公斤（公噸）、千公升（公秉）、百平方米（公畝）、千平方米（公頃）。	已達成。	
N-3-11	能以切割後，重新拼湊組合的方式（幾何部份要配合），將平行四邊形、三角形和梯形，變形成長方形而計算其面積，形成面積之計算公式。	已達成。	
N-3-12	能對非直線形的平面區域，選定適當的正方形單位，估計其概略面積，並檢驗圓面積公式(πr^2 ， r 為圓的半徑)。	能對非直線形的平面區域，選定適當的正方形單位，估計其概略面積。（僅出現在習作，未在課本詳細說明）	此部分須國中透過實作再加以介紹說明。
N-3-15	能在情境中理解比、比例(包括正比例和反比例)、比值、率(百分率、ppm)的意義。	僅理解比、比例(包括正比例和反比例)、比值、率(百分率)的意義。未包括反比例和 ppm 的教材。	編寫 1 節課的反比例和 ppm 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N-3-16	能用平均速率的概念描述一個物體運動的狀態，並認識速率的普遍單位米/秒、千米/時等，應用在生活中。	僅出現秒速、分速、時速等單位時間所走的距離，未出現米/秒、米/分和千米/時之速率普遍單位。	配合 N-3-17 編寫教材
N-3-17	能掌握米/秒和千米/時之間的關係，並利用此關係作化聚。	僅認識米/秒、米/分和千米/時之速率，未認識米/秒和千米/時之間的關係，並利用此關係作化聚。	須教學米/秒和千米/時之間的關係，並作化聚活動。編寫 2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N-3-18	能察覺整數的因數、倍數、公因數、	已達成。	

	公倍數。		
N-3-19	能察覺梯形、三角形、長方形、平行四邊形等面積公式之間的關係。	已達成。	
S-3-1	能使用形體的性質描述某一類形體。	已達成。	
S-3-2	能指出合於所予性質的形體。	已達成。	
S-3-3	從一類形體的特性中，指出那些性質也適用於另一類形體。	已達成。	
S-3-4	能利用構成要素間的可能關係，描述複合形體要素間的可能關係。	已達成。	
S-3-5	能利用形體的性質解決幾何問題。	僅教學三角形的內角和，未運用三角形的內角和解決四邊形或多邊形的內角和問題。	此二指標合而編寫 1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S-3-6	能運用直角坐標系及方位距離來標定位置。	僅教學認識座標的意義及用座標來標定位置。未能運用直角坐標系及方位距離來標定位置。	
S-3-7	能瞭解平面上兩直線互相平行、垂直的概念。	已達成。	
D-3-1	能利用統計量，例如：平均數、中位數等，來瞭解資料集中的位置。	僅教學平均數、眾數及加權平均數，未有中位數的教材及教學活動	此二指標合而編寫 1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D-3-2	能嘗試使用電腦軟體處理大筆資料的統計量計算，並加以應用。	未使用電腦軟體處理大筆資料的統計量計算，並加以應用。	
D-3-3	能運用生活經驗來瞭解機會。	已達成。	
A-3-1	能用 x 、 y 、... 的式子表徵生活情境中的未知量及變量。	僅教學算式填充題，用 () 替代未知的數。未使用 x 、 y 、... 的式子表徵生活情境中的未知量及變量。	此二指標合而編寫 1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A-3-2	能將生活情境中的問題表徵為含有 x 、 y 、... 的等式或不等式，透過生活經驗檢驗、判斷其解，並能解釋式子及解與原問題情境的關係。	未能將生活情境中的問題表徵為含有 x 、 y 、... 的等式或不等式，透過生活經驗檢驗、判斷其解。	
A-3-3	能利用數的合成分解或逆向思考解決從生活情境中列出的等式。	已達成。	
A-3-4	能比較生活情境中數量關係的異同及其表徵式的異同與使用時機。	已達成。	
A-3-5	能察覺簡易數量模式與數量模式之間的關係。	僅教學偶數與奇數，倍數與比例問題，經驗但未能察覺簡易數量模式與數量模式之間的關係。	編寫 1 節課的教材及教學活動。
A-3-6	能瞭解幾何量的各種表徵模式。	已達成。	此部分國中須再透過實作讓學生複習就經驗。

分析者：李美穗